

郭雪波

著

漓江出版社

很多年过去了。  
每当我从城里回到故乡，坐在河边的沙丘上，就想起我那狼爷爷。

作者题记

那只不屈的母狼和它的家族。



# 狼孩

郭雪波

著

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狼孩/郭雪波著. —桂林: 漓江出版社, 2006.4

ISBN 7-5407-3668-2

I. 狼… II. 郭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06) 第005850号

## 狼 孩

著 作 者 郭雪波

责任编辑 庞俭克

美术编辑 罗 云

责任校对 秦 灵

责任监印 唐慧群

出 版 人 李元君

出版发行 漓江出版社

社 址 广西桂林市南环路22号

邮 编 541002

发行电话 0773-2821573 2863978

传 真 0773-2821268 2802018

邮购热线 0773-2821573

电子信箱 ljcb@public.glptt.gx.cn

<http://www.Lijiang-pub.com>

印 制 三河市汇鑫印务有限公司

开 本 720×980 1/16

印 张 19.5

字 数 300千字

版 次 2006年4月第1版

印 次 2006年4月第1次印刷

印 数 1—15 000册

书 号 ISBN 7-5407-3668-2/I·2462

定 价 24.80元

漓江版图书: 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

漓江版图书: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 可随时与工厂调换

很多年过去了。

每当我从城里回到故乡，坐在河边的沙丘上，  
就想起我那狼孩弟弟小龙，  
还有那只不屈的母狼和它的家族。

——作者题记

## 卷 首

鹿，到上帝那儿告了狼的状。

鹿族安宁地生活在森林荒原，却总受狼的追捕，整日奔波动荡，一批批被狼吃掉，何等地不公平！上帝既然创造了鹿，为何又创造狼来捕杀它们！

上帝微笑着，满足了鹿的要求，把狼召回天上。

从此，鹿族过上了安定的生活，不再奔波动荡，在森林湖边吃了即睡，变得懒惰，渐渐失去往日在奔波中锻炼出来的强健体魄；更因没了狼，它们住地的死尸无法清理，腐烂后滋生瘟疫，鹿群一批批死亡，整个家族濒临灭亡。

无奈，鹿又找上帝诉苦，还是把狼派回来吧，安逸和懒惰，正在毁掉我们的家族。

于是，森林和荒原上，又有了狼群。鹿族在被追捕中又恢复了往日奔腾的生机和兴旺。

——流传在科尔沁草原的传说

# 目 录

## 第一章 ..... (1)

躲在草丛后边，我们看见了动人的一幕：那只公狼正在转移受伤的母狼和三只狼崽！母狼受伤的前腿搭在公狼的脖子上前行，它们俩的嘴里叼着狼崽，公狼叼两只，母狼叼一只，走得极其艰难而缓慢。

## 第二章 ..... (16)

那大灰狼发出一声厉号，充满懊丧和恼怒。嘴里叼着那只解救下来的狼崽，它的孩子。它的懊恼是很显然的，躲过了埋伏的猎手却没有躲过设在地下的机关，不是它不精明，而是人类太狡猾。

大狼开始挣扎，拖着铁夹子跳蹿。可铁夹子连着一根二三米长的粗铁链子，拴在一根深埋进地下的木桩子上。那木桩子有胳膊粗，沉甸甸的榆木桩子。大灰狼是无法挣脱了。

## 第三章 ..... (34)

第七天早上，日出时分，他们远远瞧见一座高沙丘上，赫然伫立着那只野兽——母狼。鲜红的晨霞中，它安详而立，而在它肚脐下跪蹲着一个两条腿的人娃，正仰着头吮吸母狼的奶！母狼微闭双眼，神态慈祥，无比的满足和惬意，任由那人娃贪婪地轮流吮吮三只奶头，一动不动。

我爸他们惊呆了。那吸狼奶的小孩儿正是小龙！



## 第四章 ..... (49)

白耳已长成半大狼狗。黑灰杂毛长而发亮，双耳竖立，两眼透光，扑咬东西又凶又狠，已颇具狼风。只是受家人的调教管束，它还规矩，不敢胡来，很有灵气，习惯了人类生活的习俗，成为我们家一个不可缺少的好帮手，家里一天到晚吆喝白耳的声音不绝于耳。

## 第五章 ..... (68)

母狼艰难地拖着昏迷不醒的狼孩。雨水淋湿了老母狼的皮毛，粗尾巴紧紧夹在后腿间，母狼虽然瘸着一条腿，可整个身体矫健有力。那狼孩倒是怪可怜的，前胸后背多处受伤，淌出的血跟雨水一起流。它的没有毛的身体，被大雨浇得湿漉漉，光溜溜，全裸露着，无遮无盖，在沙地上拖出了一条沟。

## 第六章 ..... (81)

当太阳西斜，我正要起身回家时，路的尽头出现了一个黑影。那不是白耳，而是一辆小车，车上坐的是穿戴阔绰的毛哈林爷爷。

哦，毛哈林爷爷回来了。

他带回来了一个惊人的消息。

关于狼孩。

## 第七章 ..... (94)

最高兴的还属狼狗白耳。它终于摆脱地牢铁链紧锁之苦，松动一下自由之身，驼前驼后地撒欢跳跃，又冲茫茫的荒野嗥叫两声。它已经觉察到要随主人在荒野上远行，这是它十分愿意做的事情。那神秘的荒野一直使它困惑和神往。很多时候它冲那迷茫的远野出神，尽管在人的呵护中长大，可它一跑进荒野中，便有一股抑制不住的冲动和狂喜，不由得长嗥起来。



## 第八章 ..... (109)

母狼趁大蛇分神缠绕狼孩之际，如闪电般地扑过去。它的尖利如刀的獠牙，一下子咬住了大蛇的脖颈处，并使劲往地上按压下去。负痛的大蛇身子拱着又甩打着头部，想把母狼甩出去。可母狼毕竟比它壮硕，比它狡猾，又瞅准机会咬住了它的致命之处，只见母狼犹如粘在大蛇脖颈上，尖牙也毫不松开。

## 第九章 ..... (122)

一片白白软软的沙滩上，玩耍着两条狼。一只大狼，一会儿打滚，一会儿躲藏，蹦蹦跳跳，跑来跑去，逗得那只小狼呜哇乱叫，四肢乱颤。尤为令人心惊的是，那小狼像狼又不像狼，前肢短后肢长，扁平的脸，一头灰黑长毛搭在后肩，黝黑的身体上裹满硬茧，似兽似人，似鬼似怪，一会儿四肢着地跑，一会儿还站立后腿走，难道它就是我那位狼孩弟弟小龙吗？我的心扑腾扑腾乱跳。

## 第十章 ..... (139)

“爸，这母狼不能杀，小龙跟它有着生死感情。它这几年待小龙如同亲子，我们杀了它，小龙也活不下去，更不会原谅我们。唉，说起来，造成这一切，也不能全怪这老母狼啊。它更不容易，死了公狼和幼狼，剩下的这白耳狼子，它也认不出来了，也不认了，因为它被我们收养后身上有了人气，不敢认。其实它比我们还苦啊……”

## 第十一章 ..... (157)

我是谁？来自何方？你是谁？你的泪水为何跟那大狼爸爸的泪水一样是咸的，我的眼泪也是咸的，为什么？你为何用脸蹭我？也是一只用脸的蹭动来表示亲热的母狼吗？他接着伸舌头舔舐起那手腕上渗出的血迹。妈妈泪如泉涌，紧紧地抱住他，亲吻个不停，嘴里不停地低语：“孩子，我是你妈妈……我的儿，认出了吗？我是你妈，妈妈……”

“妈、妈……”狼孩艰难地吐出这个字，当初大狼爸爸教的记忆突然又恢复。





## 第十二章 ..... (171)

夜还是那么黑，伸手不见五指。此时，那座荒坵上孤零零戳着的窝棚板门，黑暗中被悄然推开，走出一人，轻手轻脚走到狼狗窝边。这人的手摸索着，摩挲一阵一直不安稳的白耳头脖，然后哆哆嗦嗦解开了拴住白耳脖颈的铁链。白耳自由了，“呼儿呼儿”嘶吼着，围着那人打转，爬上爬下，亲密无间。那人拍了拍白耳屁股，低语一声。

狼狗白耳舔了一下主人的脸和手，而后“噌”的一下利箭般射出去了。义无反顾，直奔胡老爷子消失的大漠苍茫处。

## 第十三章 ..... (192)

狼孩小龙早在听到第一声狼嚎时就惊醒了。虽然随之而起的枪声使他胆战心惊，但连续不断从四面涌来的母狼嚎叫声，使他再也无法安宁了。他开始烦躁地东张西望，两只眼睛滴溜溜转动，后来猛地跃起，噤里啪啦拖着铁链在屋里来回乱窜。妈妈见状，吓得魂不附体，急忙爬起扑向小龙，嘴里温柔而缓缓地呼唤着：“娘的儿子，安静点，听娘的话，不要胡闹……听话，娘的心肝……”

## 第十四章 ..... (213)

在大西北，它终于寻到伤愈的母狼。然而，老母狼还是不认它，追咬它，不让它靠近自己。白耳很哀伤，也很无奈，可它始终不放弃暗暗跟踪，尾随着老母狼。经过漫长的寻寻觅觅，转战荒野，当老母狼出现在白耳所熟悉的锡伯村附近时，白耳的双耳陡然竖立起来，两眼闪出惊异的绿光。这地方，它可太熟悉了！

## 第十五章 ..... (227)

母狼回头，温柔地看我一眼，绿点一闪，发出一声“呼儿”的低吼，然后纵身跳出窗外。我抱住小龙亲了亲，摸了摸他的脸，似乎他也觉出这一别，不知何时才能相见，冲我“啊——啊——”地低叫两声，眼中泪光闪动，而后毅然决然地随母狼扑进那茫茫黑夜中去了，转眼间无声无息，如一颗从天空中划过的流星。



## 第十六章 ..... (241)

其实那个新巢，既不在大西北莽古斯大漠中的古城废墟，也不在北方罕腾格尔山中的老岩洞，它就在锡伯村西北塔民查干沙坨中的黑沙坡那里，就是它早先生养白耳，白耳又咬死胡喇嘛的那个旧巢穴！老母狼又搞了一次出乎人类意料的举动。当大家都认定狼一般不会重居被人类发现过的旧巢时，它偏偏这么做了。

## 第十七章 ..... (257)

就在李科长要扣动扳机时，从斜岔里蹿出一个黑影，如狼般迅猛，一下子抓住了李科长的马尾巴。那匹黄马的尾巴突然被一股强大的力量拖住，无法向前，猛地抬前腿直立起来，发出惊恐的狂嘶“咿——咳——”，弄得马背上的李科长差点被摔落下来，幸亏他及时蹬住马镫，一手攀住马鞍前桥，那枪却“砰”的一声，朝天空射击了。

## 第十八章 ..... (274)

在上边的洞穴中的老母狼，似乎也预感到了什么，只见它不顾一切地从岩洞口滚落下来寻找狼孩。它看到了那最后一幕，“扑通”一下便不见了它的狼孩身影。老母狼这时浑身充满了神奇的力量，丝毫没有犹豫，勇猛地扑过去，纵身一跃，也“扑通”一声投入那个打着漩涡的黑沉沉的冰窟窿里，顿时不见了踪影。它要救出自己的狼孩

## 尾 声 ..... (297)

## 后 记 ..... (298)

### 人变狼比狼吃人更可怕

——《狼孩》与郭雪波 ..... 阎 纲 (299)



# 第一章

—

荒野寂静，灰蒙蒙如沉睡的野兽。

“呜呜……”突然传来奇怪的声音。

“啥声音？”我扯了一下老叔满达的衣袖。

老叔瞅一瞅四周苍苍莽莽的荒坨子，复低头捡起杏核，说：“没啥声音。”

“呜呜……”那声音又响起。

“你听！”我有些紧张，目光搜索着周围的草丛沙丘。

“嗨，是狗崽叫。”老叔这回也听见了，并马上做出判断，依旧把一捧一捧的干杏核装进口袋里。

沙坨子中的干落野杏核能卖钱，每到秋季，我和老叔都要走进离村三十里的黑沙坨子，捡杏核筹集学费。老叔比我大两岁，十五岁的他，胆子也比我大，荒沙野坨哪儿都敢去，人称“豹胆儿满达”。

“呜呜……”

那喉咙被堵塞的哼叫声变大了，似哭似泣，听着疼人，好像就在附近。我和老叔的目光，一下子盯住了右侧老山杏树后头。那里有一片乱草棵子，老叔拿起镰刀就走过去了，我紧跟其后，猫着腰轻轻拨开那片草棵子。于是，我们看见了那只“大狗”。

草后的沙丘下有个黑洞，洞口躺着一只毛茸茸的“大狗”，身上流着血。三只小狗崽趴在“大狗”肚下呻吟，吸吮“大狗”带血的奶头。小狗崽的脸面也涂满了鲜红血迹。“大狗”身躯颤抖，微张着嘴，呼吸困难，显然受伤



不轻。

“真是小狗崽哎！”我喜叫。养一只小狗崽，是我梦寐以求的事，站起身就要跑过去，却被老叔像薅干草一样薅了回来。

“那不是狗崽。”老叔说。

“那是啥？”

“狼崽。”

“啊?!”我顿时变了脸。

受伤的母狼此时也有了警觉，冲我们这边龇牙咧嘴，瞪着绿眼珠，挣扎着站立起来，踉踉跄跄走了几步，又摔倒了。伤势过重无法驱赶入侵者，使得母狼恼怒地发出一声咆哮，艰难地把两只小崽揽在自己颌下，噪眼里不停地滚动出威胁的低吼：“呜——呜——呜——”

老叔拉上我后退几步，说：“咱们快离开这里！”

“那狼崽会饿死的……”我不知自己为何留恋起那狼崽。

“那是狼崽，你还可怜它？”

“狼崽咋了？现在跟狗崽差不多，怪可怜的……”我放缓了脚步，“老叔……”

“干啥？”

“那狼崽……”

“你想干啥？”

“我想抱回一只养着，行不？”

“你疯了？狼崽能养啊？”老叔的眼睛瞪得溜圆。

“咋不能？咱们一手养大了，它不就有了人味儿！到那时，咱们就不怕二秃家的大花狗了。”

一提二秃和他的大花狗，老叔就恨得牙根发痒，每次路过他家门口去上学，二秃就放出狗来咬我们。原本我们家也有一只大黑狗，像一头狼，特厉害，后来被人偷吃了，我和老叔伤心地哭了好几天，我们怀疑是二秃的爸爸，大秃子胡喇嘛村长干的。

现在听我这么说，老叔动心了。

他一拍腿：“好，咱们就抱回去一只，养养试试！”

他拉着我，拨开那片草丛，观察片刻，断定那母狼无力攻击我们，便



“噌噌”跑过去了。母狼流血过多，连站都站不起来了，只是本能地掀起上嘴唇，露出尖利的牙齿想吓退我们。但这些已经无济于事，它是无法保护它的小崽了。

老叔举起镰刀想砍那只无力反抗的母狼。

“别！别砍它！”我大叫，“抢人家的孩子还砍死它，那狼崽会恨我们一辈子的！”

老叔犹豫了一下，就用镰刀背儿摁住母狼的头，不让她动弹。老叔说：“阿木，麻利点抱一只，咱们走！”

我从三只狼崽中选了那只耳尖上有一撮白毛的小狼崽，抱起来。才两个月的小狼崽不会咬人，只往我的怀里拱奶，显然它是饿坏了。我被拱得好痒痒，笑出声来。

“你笑啥？”老叔问。

“它拱我，痒痒。”

“那你把你的小黑奶头给它吃吃吧。”老叔逗我。

“对了，我包里还有一瓶酸奶，给它吃。”

说着，我就掏出那瓶准备自个儿喝的酸奶，喂给小狼崽吃。小狼崽吧唧吧唧吃着奶，不再哼哼了。那母狼在老叔的镰刀下无力挣扎，双眼凶狠地盯着抱走小狼崽的我，喉咙里呼儿呼儿地发出低吼。

“老叔，母狼是不是快死了？”

“差不离，中了两枪，叫猎人打的，血流干了，它也就死了。”

我走过去，俯身查看了一下母狼的伤处。

“老叔，咱们给它包扎一下吧。”

“你又想干啥？”

“止住流血，兴许它还能活过来。”

“你还真是菩萨心肠！”

“咱们救活它，它就不会怀恨我们抱走它的孩子了。”

“可能吗？这是一只野狼！”

“管它可不可能，咱们先做嘛。”

于是，我和老叔先用柳条一道一道包扎紧母狼被打断的一条腿，再从我的衣服上扯下一条布条儿，紧紧扎紧母狼流血的胸口。那母狼似乎懂得了我



们的好意，微闭上双眼，任由我们摆弄，老实得像一只家狗。

“好了，母狼，你要是能活过来，别去骚扰我们啊，我们带走你的小崽帮你养着，反正你不能喂养它了。”我说着，重新抱起那只白耳尖狼崽。

“快走吧，你真啰嗦！”老叔不耐烦了，催促着我。

正在这时，突然从远处传出一声长长的尖利的狼嗥声。

“不好！还有一只公狼！这是狼的一家，公狼去觅食刚回来！咱们快离开这里！”老叔的脸色变了，他拉起我就跑，见我还抱着那只白耳狼崽，就冲我吼起来，“快丢掉它！你还抱着它干啥？快丢掉！”

“不嘛，我要带它回去养！”我固执着。

“你找死啊！公狼会追过来咬死我们的！”老叔急了，不由分说抢走我怀里的狼崽，丢回母狼身边，然后头也不回地拉着我，跑回我们原先歇息的山杏树下，收拾起东西来。

我们很快把捡好的两口袋干杏核驮在驴背上，匆匆离开这块危险之地，直奔回家的路。老叔把毛驴赶得兔子一样快，脸色铁青，一句话也不说，也不让我出声。我这时才感觉到了危险，一想起自己刚才对母狼和狼崽的举动，心里不免有些后怕。

这时，那只公狼的嗥叫声愈来愈近了。

## 二

有几人蹑手蹑脚地，从沙湾子处冒了出来。他们手提枪，牵着马，眼盯着地上的什么印迹，个个神情紧张，如临大敌。

撞见牵驴赶路的我和老叔，他们如撞见了鬼般，瞪大了眼睛围了过来。为首的是大秃子胡喇嘛村长。

“你们俩是从那边、那边过来的吗？”其中一个叫金宝的猎手说话都不利索，指着我们身后的坨子，好像我们是从地狱那边走过来的。

“是啊，咋的了？”老叔答。

“就凭你们俩小臭蛋？”胡喇嘛绷紧的脸松弛下来，不屑地用眼梢瞥着我和老叔，似乎不相信也不甘心我们的胆量超过了他们大人。

“当然不是了。”我冲他撇了撇嘴。我极厌恶胡喇嘛冒油的秃头，春夏秋





冬总捂着一顶油腻的帽子。

“我说是嘛，是你老子苏克领你们来的吧？”胡喇嘛咧开大嘴乐，伸脖往我们身后看，“他人呢？”

“不是我爸。”

“那是谁？”

“我们的守护神。”我奶奶虔诚信佛，总跟我说善心人总有守护神伴随。

“哈哈哈哈哈……”老叔满达憋不住乐了。然后，牵上毛驴对我说：“咱们走。”

“站住！”胡喇嘛受奚落不悦了。

“干啥？”老叔并不买他的账，眼一横，口气也不软。我爷爷是村里咱这家族的长者，胡喇嘛当村长，再霸道也要让几分。

“不干啥，问你个话。”

“问啥球话？”

“你们在那边坨子里没遇着啥吗？”

“啥？”

“狼！”

“狼？”老叔刚要张口被我拉了一下，便改口，“没有哇，沙坨子里连跳鼠都快绝了，哪儿来的狼！”

“瞎扯！”胡喇嘛指着旁边的猎手金宝，“他在林子里打伤了一只追兔的母狼，公狼又蹿出来攻击他，这不，我们正码脚印去围剿这对儿野狼呢！”

猎手金宝呵呵得意地笑。原来那只母狼被他所伤。我真有些不相信他那猥琐矮墩的狗样，还能伤了母狼。他外号叫“娘娘腔金宝”，说话母声母气，办事也蔫儿吧唧，村里大人小孩都不拿他当回事。于是他的兴趣放在了野外，掏个獾洞了，打个沙斑鸡了，偶尔也能伏击个雪中觅食的狐狸什么的，号称猎手。实在没打的，他就掏家雀，连毛一起烧着吃。蒙古人生来只吃牛羊肉，谁还吃家雀呀，不够塞牙缝不说还嫌脏，连狗都不闻，只有逮老鼠的猫才吃。这也是金宝被人看不起的一个原因。当然了，他媳妇被南方贩子拐跑也是一个原因。

“你们俩臭小子，没叫那对恶狼吞到肚里，真是福大命大。”胡喇嘛牵过马，重新去查看原先的狼印时这么说。



“我们还真……”好逞能的老叔又差点冒出口。

“我们还真福大命大，你们可就玄了，小心叫狼叼了你们的球！”我岔开老叔的话说。

“你这小兔崽子。”胡喇嘛骂了一句，领着他的“猎队”，小心翼翼地码着脚印，向沙坨深处追去了。

荒野光秃的沙地上，剩下我和老叔外加一头老驴，显得好空旷好寂寥。我注视猎队消逝的方向，心变得沉重起来。

“你为啥不让我说出咱们遇着狼的事呢？”老叔不解地问我。

“我不想让他们找到狼窝。”

“你还惦记着狼崽？”

“嗯哪，没有狼崽，没有大狗，咱们可咋对付二秃和他的大花狗？”我又忧虑起来。“老叔，我有个主意，咱们跟着他们过去。”

“干啥？”

“看看他们打狼……”

“哈，你小子想捡个洋捞儿，好，我同意！”老叔也来了劲头，他想逮个狼崽的心情一点也不次于我。

我们把毛驴和杏核留在沙湾处，用木橛子拴住毛驴儿，干杏核卸在一旁。我们就攥着镰刀尾随在猎队后边，悄悄跟去。

后来，嫌他们码脚印太慢，我和老叔轻车熟路走直路，翻过沙坨子，直接到了老山杏树后的狼窝那儿等候起来，反正他们早晚会赶过来的。躲在草丛后边，我们看见了动人的一幕：那只公狼正在转移受伤的母狼和三只狼崽！母狼受伤的前腿搭在公狼的脖子上前行，它们俩的嘴里叼着狼崽，公狼叼两只，母狼叼一只，走得极其艰难而缓慢。

也许，公狼感觉到了危险正临近，回头跟母狼碰了碰鼻嘴，低声“呼儿呼儿”叫了几下，便一起放下嘴里叼着的小崽，然后公狼半驮着母狼，大步大步飞跃着消逝在沙漠深处。

“它们扔下狼崽走了，咱快过去捡回来！”我急忙说。

“不是的，公狼嫌慢，先转移母狼到安全地方，然后回来叼狼崽走。咱们可别招惹它们。”老叔颇有经验地按住我说。

这时，胡喇嘛和他的猎队出现了。



从暗处看着这些“勇敢的猎人”，蹑手蹑脚畏首畏尾地接近狼窝，我们差点笑出来。放弃祖先的牧业经济，安居家业生活并以翻耕沙坨为生，这里的蒙古人简直失去了祖先的所有豪迈和勇敢。

“那边有狼崽！”眼尖的娘娘腔金宝尖叫起来。

“趴下！可能有大狼！”胡喇嘛一声喝叫，这几位猎人忙不迭地就近撅着腓趴在地上，谁的枪一失手朝天“砰”地放了一枪，枪声在大漠中回声很大，震耳欲聋，久久不绝。

我和老叔又差点笑出来。

半天没有动静。

确认没有大狼之后，他们很勇敢地站起来，冲那三只孤弱无助的狼崽，如恶虎般冲了过去。小狼崽还没有长牙，但会咧开嘴做出咻咻吓人状。被胡喇嘛抓在手里的那只却用肉牙床咬住他的手指不松口，疼得他把那狼崽一把摔在地上，又踢了一脚，怕其不死拔刀接连捅了几刀。另一只也惨遭同样下场，甚至更惨，狼崽的肚肠都翻出来了，血洒得满地鲜红。我不忍目睹，闭上双眼。老叔嘟囔说：“妈的，不敢追大狼，杀小崽出气，啥本事？”

我梦想中的狼狗，正在消失。

只有娘娘腔金宝手里抓到的那只幸免于难。胡喇嘛似乎没有杀过瘾，要抢过那只狼崽时，金宝死抱着没有放，说带回家玩玩，兴许还有用。胡喇嘛呵呵笑说，就你娘娘腔心眼儿多。而后他像一位胜利的将军般察看周围，又往那个狼洞里“砰砰”放了几枪，仍不放心，猫着腰端着枪走进一米多深的狼洞，再灰头土脸地爬出来时，手里多了半只野兔，呵呵笑说没有白来，晚上的下酒菜有了。

我在心里说，你也就捡个狼剩儿狗剩儿的。

“听！”娘娘腔失声一叫，脸刷地白了。

于是，他们和我们都同时听到了那只公狼的怒嗥。长长的、冰冷的、刺入心肺的狼嗥从不远处传过来。

“快跑！”娘娘腔金宝爬上马背，就要逃。

“胆小鬼！”胡喇嘛壮着胆儿骂了一句。

“杀了狼崽，大狼会红眼的，人斗不过红眼的恶狼！”

其他几人也都流露出畏惧之色，纷纷上马。胡喇嘛这才胆怯了。嘴里骂

